

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

臺北市 100 學年度高中課程發展工作坊實施計畫(草案)

一、 依據：北市教中字第 10048837000 號。

二、 目的

- (一) 協助高中學校認識校本課程發展的具體架構。
- (二) 提供課程發展的策略及工具，以增進學校發展團隊課程的知能。
- (三) 邀請專家進場指導並提供成功實務典範，協助學校發展校本特色課程。
- (四) 學校以團隊進場學習，凝聚課程發展學習社群。

三、 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四、 研習摘要

- (一) 本工作坊將帶領參與者認識課程發展相關理論與規劃實務操作面的知能及工具，釐清課程發展的機制、挑戰與策略。
- (二) 本工作坊為產出式研習，請各校準備發展中的校本特色課程資料與會。

五、 參與人數與對象

- (一) 參與對象：臺北市公立高中團隊，含教務主任及學科代表共 3-5 人。
- (二) 參與人數：本課程舉辦兩梯次，每梯次 13 所學校。

六、 研習日期：每梯次共分兩階段，共兩個半天；第一階段於同一時段辦理，第二階段請學校依指定參加梯次報名，若因故需要調整時間，請於報名前與承辦單位人連絡。

(一) 第一階段

- 1. 本市所有公立高中團隊。
- 2. 時間：民國 101 年 2 月 29 日(三) 下午 13:30-17:00

(二) 第二階段

- 1. 第一梯(松山區、信義區、大安區、中正區、中山區、萬華區)共 13 所學校
時間：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三) 上午場
- 2. 第二梯(大同區、文山區、士林區、北投區、內湖區、南港區)共 13 所學校
時間：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三) 下午場

七、 研習內容

(一) 第一階段 101 年 2 月 29 日(三)

地點：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教學資源大樓五樓會議室

	活動內容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致歡迎詞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
13:30-15:00	課程發展理論篇	高師大方德隆教授
15:00-15:10	中場休息	
15:10-17:00	高中學校本位特色課程 發展實務分享暨綜合座談	高師大方德隆教授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

(二) 第二階段 101 年 3 月 21 日(三)

地點：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紅樓二樓會議室

上午場	下午場	活動內容	
08:20-8:50	13:00-13:20	報到	
08:50-09:00	13:20-13:30	致歡迎詞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
09:00-10:20	13:30-14:50	各校成果分享 (I) 每校 10 分鐘	指導教授 高師大方德隆教授
10:20-10:30	14:50-15:00	中場休息	
10:30-11:40	15:00-16:10	各校成果分享 (I) 每校 10 分鐘	指導教授 高師大方德隆教授
11:40-12:00	16:10-16:30	綜合討論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

(註：為方便教授於成果分享前先瞭解各校課程規劃，請各校於 3/18(五)前將分享簡報檔寄給高中職工作圈課程發展組承辦人葉秘書昭松，由葉秘書轉寄給指導教授。)

八、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九、 報名方式

- (一) 請參加者於 2 月 23 日(星期四)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 (<http://insc.tp.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為簡化作業程序無須再傳回報名表。
- (二)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錄取名單，以各研習員於研習電子護照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錄取之研習員及其所屬學校，並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及準時至本中心參加研習。

十、 本計畫經臺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職工作圈核定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